

# 横琴人寿保险有限公司

## 2020年11亿元资本补充债券

### 2021年第一季度跟踪评级信息公告

横琴人寿保险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横琴人寿”）于2020年12月3日发行“横琴人寿保险有限公司2020年资本补充债券”（以下简称“20横琴人寿”）。

根据横琴人寿未经审计财务报表及相关资料，截至2021年3月末，横琴人寿资产规模较2020年末增长9.76%至256.70亿元。2021年1~3月，横琴人寿投资收益同比增长17.78%至3.24亿元，但受压缩趸交业务、发展期交业务的结构调整影响，横琴人寿保险业务收入同比下降42.64%至22.50亿元，营业收入同比下降40.00%至24.71亿元；同期，横琴人寿退保金同比增长435.74%至1.96亿元，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同比大幅下降，横琴人寿营业支出同比下降41.45%至23.98亿元。综合影响，横琴人寿净利润同比增长211.99%至0.73亿元；总资产收益率和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0.30%和4.59%，同比分别增加0.16个百分点和2.99个百分点，盈利水平有所上升。

截至2021年3月末，横琴人寿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和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为131.26%和194.29%，较2020年末分别增加38.24个百分点和37.80个百分点。在2020年四季度风险综



合评价中，横琴人寿被评为 A 类。2021 年 3 月末，横琴人寿 3 个月内综合流动比率较 2020 年末下降 52.56 个百分点至 58.97%；在压力情景 1 和压力情景 2 下的流动性覆盖率分别为 2,212.61%和 2,032.62%，较 2020 年末分别上升 1,364.88 个百分点和 1,208.63 个百分点。

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银保监会”）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对横琴人寿出具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〔2021〕2 号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决定书》”）称，银保监会在现场调查和非现场监测中发现，横琴人寿存在以下合规风险问题：投资管理能力不符合监管规定，违规开展其他金融资产投资，违规购买债券和不动产。

大公认为，跟踪期内，横琴人寿盈利水平和偿付能力充足率均有所上升，但保费收入大幅下降，退保金大幅增加，需持续关注业务发展情况，且《决定书》中“自接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新增股权和其他金融资产投资”的行政监管措施仍使横琴人寿短期内面临投资业务结构调整压力，对其收入和盈利能力产生的影响需持续关注。综合考虑，大公确定横琴人寿主体信用等级维持 AA，评级展望维持稳定，“20 横琴人寿”信用等级维持 AA-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

2021 年 6 月 28 日

